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P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0)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東英金融」)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特定說明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收益 | 3 | 11,053 | 15,623 |
| 其他收入 | 4 | 899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 | | | |
| 財務資產未變現收益/(虧損)變動淨額 | | | |
| -分類為持作買賣 | | 11,871 | (10,171) |
|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 | | 11,510 | (16,617) |
| | | 23,381 | (26,788) |
| 視作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 | | - | 105,153 |
|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已變現收益 | | 21 | - |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已變現虧損 | | (1,426) | - |
| 部分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已變現虧損 | | - | (48,589)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 | (2,510) | (7,927) |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款項 | | (670) | (670) |
| 行政開支 | | (20,220) | (25,205) |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 |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22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120,095 | 104,666 |
|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 306,483 | 295,163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 153,553 | 116,972 |
| 應收貸款 | 9 | 4,500 |
| | <u>580,145</u> | <u>521,323</u> |
| 流動資產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 299,725 | 229,774 |
| 應收賬款及貸款 | 9 | 3,908 |
| 應收利息 | 1,008 | 921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79,022 | 1,134 |
| 銀行及現金結存 | 327,596 | 520,953 |
| | <u>725,414</u> | <u>756,690</u> |
| 總資產 | <u>1,305,559</u> | <u>1,278,013</u> |
| 股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94,140 | 94,140 |
| 儲備 | 1,206,511 | 1,179,521 |
| 總權益 | <u>1,300,651</u> | <u>1,273,661</u> |
| 流動負債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4,838 | 4,352 |
| 應付稅項 | 70 | — |
| 總負債 | <u>4,908</u> | <u>4,352</u> |
| 總權益及負債 | <u>1,305,559</u> | <u>1,278,013</u> |
| 資產淨值 | <u>1,300,651</u> | <u>1,273,661</u> |
| 每股資產淨值 | 10 | 港幣 1.38 元 |
| | | 港幣 1.35 元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惟下文附註2所述者除外。

2 會計政策

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貫徹一致，惟以下事項除外：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使用預期年度總盈利所適用的稅率計算。

下列於本中期期間初次生效的準則或詮釋已獲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納。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要求實體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進行分組，而分組基準為該等項目其後是否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僅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呈報。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以現有原則為基礎，確定將控制權作為釐定該實體應否計入母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決定因素。該準則提供在難以評估的情況下協助釐定控制權的額外指引。
-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包括所有形式的對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規定(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公司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之公司)。
-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旨在透過提供公平值的精確定義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使用的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而提升一致性及減少複雜性。該等規定並不擴大公平值會計的使用，但提供已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的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的情況下應如何運用的指引。

以下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闡述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相關的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財務資產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類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財務資產分類應於初步確認時作出釐定。分類視乎實體管理其財務工具的業務模型及該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就財務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部分規定。主要變動為倘財務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列賬，因實體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應於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收益表入賬，除非這會導致會計錯配。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並有意於其生效日期(即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並不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已收及應收之投資收益，詳情如下：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非上市投資產生之股息收入 | 1,062 | 592 |
| 來自共同投資夥伴之表現收益 | 7,777 | 7,777 |
| 利息收入 | 2,214 | 7,254 |
| | <u>11,053</u> | <u>15,623</u> |

4 其他收入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匯兌收益 | 769 | — |
| 雜項收入 | 130 | — |
| | <u>899</u> | <u>—</u> |

5 分類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認定為董事會。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出分類報告之計量政策與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後，根據就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之資源分配及審閱此等組成部分之表現而向董事會呈報之內部財務資料，本集團僅識別投資控股一個經營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分類披露資料。

地區資料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收益 | | |
| 香港 | 2,531 | 7,740 |
| 中國內地 | 8,522 | 7,883 |
| | <u>11,053</u> | <u>15,623</u> |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的呈列依據為投資或共同投資夥伴所在地。

| |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 | 非流動資產(財務工具除外) | |
| 香港 | <u>120,109</u> | <u>104,688</u> |

有關主要投資及共同投資夥伴之資料

於本期間內，來自本集團其中一名(二零一二年：一名)共同投資夥伴之表現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二零一二年：10%)或以上，約為港幣7,777,000元(二零一二年：港幣7,777,000元)。

於上一期間，來自本集團其中一項投資之貸款利息收入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約為港幣4,768,000元。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即期稅項 | - | - |
| 過往年度稅項撥備不足 | 70 | - |
| | <u>70</u> | <u>-</u>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未使用稅項虧損約港幣42,417,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3,652,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

由於未能確定未來盈利來源，因此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7 本期間盈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盈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折舊 | 8 | 11 |
| 投資管理費 | 9,830 | 11,304 |
| 匯兌虧損 | - | 1,287 |
| 辦公室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 1,132 | 1,132 |
|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 |
| 薪金及其他津貼 | 7,309 | 8,185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99 | 92 |
|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補償 | 670 | 670 |
| | <u>8,078</u> | <u>8,947</u> |

8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期間盈利除以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本期間盈利 | <u>26,471</u> | <u>15,139</u>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 <u>941,400</u> | <u>941,400</u> |
| 基本每股盈利 | <u>2.81仙</u> | <u>1.61仙</u> |

(b) 攤薄每股盈利

由於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無攤薄影響，故此於兩個期間內之攤薄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及貸款

| |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 應收賬款 | 11,642 | 3,871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 37 |
| 毋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聯營公司貸款 | - | 1,500 |
|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聯營公司貸款 | 1,500 | - |
| 毋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貸款 | - | 3,000 |
|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貸款 | 3,000 | - |
| 須按要求償還的所投資公司貸款 | 1,921 | - |
| | <u>18,063</u> | <u>8,408</u> |

10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是按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約港幣1,300,651,000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73,661,000元)除以當日已發行之普通股數目941,400,000股(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41,400,000股)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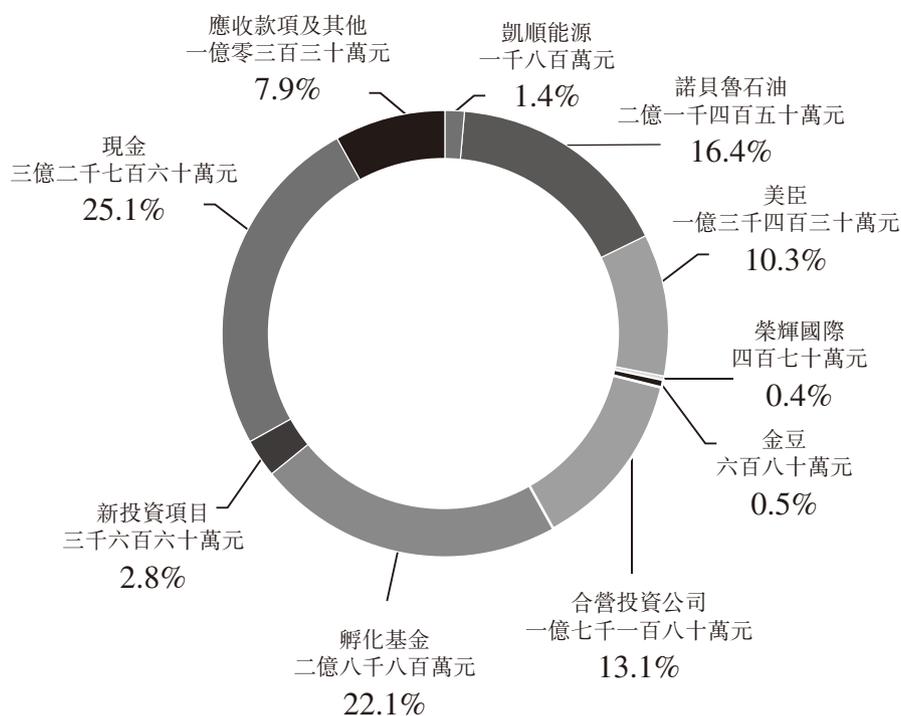
11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十仙的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總額港幣94,14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七日派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有投資概況 (港幣，佔總資產百分比)



投資概覽

美臣

於二零零九年，我們向廣州保險經紀公司美臣集團作出投資。我們已投入的資金總額為港幣一億零六百萬元，當中港幣四千五百五十萬元為股本投資，而港幣六千零五十萬元以貸款形式投入。自二零一一年起，投資錄得逾港幣一億零一百四十萬元之貸款還款及資本回報。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於該公司所持餘下22.3%之股份，價值為港幣一億三千四百三十萬元，六個月來增長15%，自二零零九年以來則增長122%。

美臣於二零一三年首九個月之表現強勁，自年初至今錄得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60%，而純利則上升至人民幣六千一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8%。

中國消費市場日益壯大，作為這廣闊市場的其中一部分，我們預期該投資於整個年度將持續向好。

諾貝魯石油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東英金融投資聯同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投資俄羅斯獨立上游石油生產商Nobel Holdings Investments Ltd(「諾貝魯」)。諾貝魯的主要資產包括九項底土特許授權，涵蓋七個油田及兩個勘探區。獲取表現收益逾一千五百萬美元後，我們於諾貝魯之投資權益維持正面，其股權部份價值為港幣二億一千四百五十萬元。近期油價疲弱，加上俄羅斯採礦稅上升，導致行業預測愈趨保守，縱使其影響已被探明及可能原油儲量上升9.1%所抵銷。

本期間平均產量短暫放緩。由年初至七月份的總產量為489,528噸，遜於預期505,736噸的目標。差額主要由於西伯利亞西部的石油井出現延誤，諾貝魯報告指是由於鑽探承包商員工不足所致。

九月重新投產，可望平均產量將於九月起至年底顯著回升。

諾貝魯管理層繼續與亞洲同業合作，開拓潛在夥伴關係。

金豆

於二零零九年，東英金融投資對哈薩克斯坦的農業項目作出投資，該項目負責多元開拓該國的農作物種類，以及發展地區商業生產以供出口。東英金融已承諾出資合共一千五百萬美元，其中僅一百五十萬美元已獲提取。由於該項目仍在準商業化階段，於本期間我們的持倉價值因持續試驗及基建成本，由港幣六百九十萬元微跌至港幣六百八十萬元。投資開展以來收取的表現收益有助維持整體投資正面表現，一旦金豆進入商業生產階段，我們預期金豆之估值會增加。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種植面積增加至大約七千五百公頃，分佈於哈薩克斯坦三個農場。在當地合營夥伴的協助下，金豆多元編配農作物週期，種植包括大豆、粟米、燕麥、小麥、紅花及蔬菜。

項目團隊最近委聘一間調查機構，研究哈薩克斯坦約八萬八千公頃之農地，其位置在接壤中國西部新疆及其他中亞國家邊境的東部及南部地區。調查完成後，將勾畫出藍圖，以整合農作物及牲畜養殖周期，盡量增加全年土地產出。管理層一方面持續加強與地方商業機構及政府的關係，同時物色更多面向中國貿易、基建及分銷的合營投資機會。

合營投資公司

我們於三間主要資產管理公司擁有非控制權權益，本集團於期內應佔業績合共約港幣一千六百萬美元。我們於該分部之持倉價值由港幣一億二千九百七十萬元，增至港幣一億七千一百八十萬元。兩項最大持股項目包括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東英」)及OP Investment Management(「OPIM」)。

| 公司名稱 |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 變動 港幣千元 | 百分比 變動 |
|--|------------------------|-------------------------|---------------|-----------|
|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OP Investment Management (包括：OP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 HK Group) | 115,369 | 100,340 | 15,029 | 15% |
| 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2,171 | 25,529 | 26,642 | 104% |
| | 4,220 | 3,836 | 384 | 10% |
| 總計 | <u>171,760</u> | <u>129,705</u> | <u>42,055</u> | |

南方東英

南方東英於期內增長15%，乃由於淨利潤增加及應佔業績合共港幣一千五百六十萬元所致。對比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全年業績港幣一千六百萬元，該表現反映南方東英業績按年可望翻倍。自中華A80 ETF於九月推出後，過去六個月，南方東英之管理資產由港幣二百七十七億元增至近港幣二百八十七億元。

儘管年內南方東英向僱員發行額外股份，攤薄我們所持管理公司的股份至23.7%，我們的持倉價值自二零零九年以來已增加接近一倍。我們相信南方東英在二零一二年開始進入其增長拐點，目前此價值仍無法準確反映南方東英的真實市值。

OP Investment Management

OP Investment Management 為資產管理集團，亦同時向第三方基金提供服務。該等服務包括基礎建設及中台服務。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OP Investment Management執行措施增加管理基金總額，同時加強基礎建設。整體而言，重組有助該公司恢復盈利水平，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持倉價值增加逾104%至港幣五千二百二十萬元。

十三個基金管理資產達二億四千萬美元，OPIM透過節省成本、推出新基金及收取來自現有基金之表現費，改善其現金流量。OPIM剛完成遷址，得以省回大筆租金。為配合管理資產之增長，管理層已加強電子交易自動化及人員配置。

於達成盡職審查程序後，OPIM亦透過頂尖主要經紀行拓展市場推廣能力。

孵化基金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基金組合，作為更宏觀的孵化政策的一部分，以增強藉合夥形式發展之新基金。

期內，本集團之基金總額(包括由南方東英及OPIM所管理之投資)由港幣二億一千一百七十萬元，增長至港幣二億八千八百萬元，增加約港幣七千六百三十萬元或36%。此升幅源於注入新資金港幣六千三百二十萬元及投資收益港幣一千三百萬元所致。

本期間孵化基金狀況變動之分析列述如下：

| 基金名稱 | 策略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三年 | 變動 |
|----------------------------------|----------------------|----------------|----------------|---------------------|
| | | 九月三十日 | 三月三十一日 | |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GREATER CHINA SELECT FUND | 中國，股權(僅為長期) | 78,416 | 15,917 | 62,499 ¹ |
| GREATER CHINA SPECIAL VALUE FUND | 新興市場，股權(長期)， 私募股權 | 83,314 | 83,029 | 285 |
| PHOENIXINVEST PACIFIC FUND | 亞太區，股權(長期/短期) | 8,242 | 8,629 | (387) |
| MIRAN MULTI STRATEGY FUND | 全球，多元化策略 | 66,753 | 52,533 | 14,220 ² |
| 南方神州人民幣基金 | 中國，債券(人民幣) | 51,239 | 51,556 | (317) |
| | | <u>287,964</u> | <u>211,664</u> | <u>76,300</u> |

¹ 包括期內新注入港幣五千萬元

² 包括期內新注入港幣一千三百二十萬元

新投資項目

由於中國新領導層的施政重點有變，東英金融投資積極探索新業務領域。中央政府的政策主調正由經濟擴張，轉為謀求社會福祉及維持營商環境穩定。因此，東英金融投資首次投資於兩個新產業：醫藥及綠色能源產業，僅於少數權益合共投放港幣三千六百六十萬元。一旦所投資公司發展成熟，該等項目已設置架構，使我們有權參與更多投資。

首個投資項目價值二百萬美元，投資對象為以美國為基地的生物技術公司Dance Biopharm Inc.。該公司研發的新技術，將讓糖尿病患者可以吸入形式攝取胰島素，代替自行注射。除取得該美國公司的股權外，東英金融投資亦從交易結構中獲授權擁有該新技術於亞洲獨家分銷權的合營公司股份。與此同時，該合營公司正尋求取得於中國分銷的中國監管許可。

第二個項目為價值港幣二千一百一十萬元之投資，為中國公司少數股權之管理層收購提供資金。其中一間該等公司為能源效益服務公司，相信該公司可受惠於中國對減排節能的新施政重點。該公司正物色境外平台，以籌集擴張資金。股權部份價值港幣一百九十萬元，而一如我們於Dance Biopharm的首次投資，我們希望於進一步了解該公司及行業後，方決定是否加大投資額。

財務回顧

財務狀況

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為每股港幣1.38元或港幣十三億元。

資產負債水平：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按總負債除總權益為基準計算之資產負債比例為0.004(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0.003)。目前本集團的投資維持低槓桿政策。雖然在投資方面可能使用若干債務融資工具，但預計來年在集團層面上的債務仍會維持在極低水平。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指本集團在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國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合營資產管理公司應佔的資產淨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資產增加12.8%至港幣一億二千零一十萬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一億零四百七十萬元)，反映所投資公司(特別是南方東英)之表現優異。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期內由港幣二億九千五百二十萬元，增加3.8%至港幣三億零六百五十萬元，此乃主要為本集團於諾貝魯的持倉價值下跌港幣二千八百一十萬元，被OPIM優先股收益港幣二千六百六十萬元及對Dance Biopharm的新投資款項港幣一千五百五十萬元所抵銷之綜合結果。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期內由港幣三億四千六百八十萬元增加港幣一億零六百五十萬元或30.7%至港幣四億五千三百三十萬元，主要源自下列新投資項目：向投資基金注入新資金港幣六千三百萬元及涉及優先票據之新投資項目港幣一千九百萬元。此外，美臣的未變現收益港幣一千七百三十萬元，以及孵化基金的未變現收益港幣一千二百四十萬元，亦促成相關價值增長。

應收貸款：港幣一百九十萬元之額外貸款為有關我們於能源效益服務公司之新投資項目宏觀策略之一部分。

銀行及現金結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及現金結餘連同存款，由港幣五億二千一百萬元大幅減少至港幣三億二千七百六十萬元，主要由於價值港幣一億七千八百萬元之新投資項目所致。

業績

本集團期內的盈利可觀，盈利達港幣二千六百五十萬元，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港幣一千五百一十萬元。計入該等透過儲備反映投資價值變動後，東英金融在全面收益總額層面，錄得港幣二千六百三十萬元收益，相對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則錄得虧損港幣九千五百六十萬元，主要由於孵化基金的未變現收益上升、我們於南方東英及OPIM的分佔，以及美臣的估值提升所致。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詳情如下：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 非上市投資產生之股息收入 ⁽¹⁾ | 1,062 | 592 |
| 表現收益 ⁽²⁾ | 7,777 | 7,777 |
| 利息收入 ⁽³⁾ | 2,214 | 7,254 |
| 總計 | <u>11,053</u> | <u>15,623</u> |

⁽¹⁾ 代表期內來自南方神州人民幣基金之股息。

⁽²⁾ 合作投資夥伴中投為本集團帶來表現收益港幣七百七十八萬元，作為本公司對投資項目所貢獻資源之回報。

⁽³⁾ 期內利息收入約為港幣二百二十萬元，主要來自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較上一期間有所下滑，乃由於上一財政年度結付凱順可換股債券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未變現財務資產淨收益變動：未變現收益變動淨額港幣二千三百四十萬元，主要指下列淨額：(i)美臣股本投資公平值之未變現收益港幣一千七百四十萬元；(ii)孵化基金未變現收益港幣一千二百四十萬元；及(iii)榮輝國際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之未變現虧損港幣五百九十萬元。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已變現虧損：指我們於南方東英之股權因攤薄而由25%變成23.68%所產生之已變現虧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虧損港幣二百五十萬元指我們持有凱順普通股的股權進一步減值。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款項：此項指期內歸屬之購股權之價值。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授予若干董事及員工，並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歸屬。

行政開支：總額為港幣二千萬元，主要來自投資管理費、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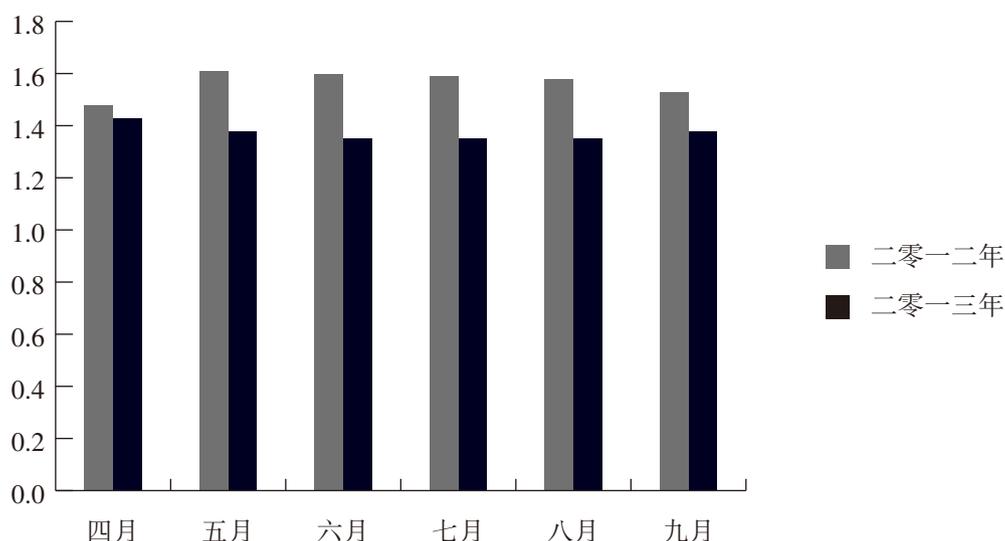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就本公司來自南方東英及國泰君安之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而計入淨額港幣一千六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三百五十萬元)。該等公司產生之收益源自管理資產之管理及表現費。

其他全面收益：並無計入「本期間盈利」之本集團資產淨值變動，已記於「其他全面收益」內。虧損港幣二十萬元，主要為(i)來自諾貝魯股權之未變現虧損港幣二千八百一十萬元，及(ii) OPIM公司優先股的未變現收益港幣二千六百六十萬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記錄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

| |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
|--------------------------------|-------------------------|-------------------------|
| 諾貝魯 | (28,079) | (42,420) |
| 凱順－普通股 | (2,642) | (9,248) |
| 凱順－可換股債券借貸部份 | - | (5,330) |
| OP Investment Management Group | 26,625 | (22,719) |
| 金豆 | (87) | (277) |
| Dance Biopharm | (25) | - |
| 公平值減少 | (4,208) | (79,994) |

每股資產淨值(港幣)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十仙)。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所持投資之股息收入、表現收益、銀行存款及所持財務工具所得利息收入為本集團現時之主要收入來源。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繼續保留大量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銀行存款)港幣三億二千七百六十萬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五億二千一百萬元)。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亦無就透支或其他貸款融資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抵押品。股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外部借貸除股東權益計算)為零，而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則為一百四十八倍(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百七十四倍)。有關本集團現金狀況、流動資產及資產負債水平之進一步分析，請參閱上文「財務狀況」分節各段。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當前投資及營運資金需求。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港幣十三億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十二億七千萬)及九億四千一百四十萬股(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九億四千一百四十萬股)。

投資項目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關下列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投資概覽」部分：

- 投資港幣一千五百五十萬元於Dance Biopharm
- 投資港幣一千九百一十萬元於優先票據
- 向Greater China Select Fund新注入港幣五千萬元
- 向Miran Multi-Strategy Fund新注入港幣一千三百二十萬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載於本公告第6頁附註5。

員工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二十一名(二零一二年：十八名)員工，其中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僱員成本總額為港幣八百零八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八百九十五萬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市場慣例一致，並會根據個別員工之表現及經驗決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細披露及購股權之估值載列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9。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承受之匯兌波動風險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非上市股權工具及銀行結存，及其中一個持有之非上市投資基金。此等投資均以人民幣結算，該等承受外幣風險資產之最高金額為港幣二億三千八百四十五萬七千元，相當於人民幣一億八千八百一十九萬九千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二億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九千元，相當於人民幣一億七千五百一十六萬二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若干以美元結算之財務資產。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承擔之美元外幣風險極低，因港幣乃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與美元掛鈎。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不曾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及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政策」，其補充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上述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內部政策。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券的權利

期內，概無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可以收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計及財政報告之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方推薦予董事會批准。

刊登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opfin.com.hk)刊登。本集團之二零一三／一四年中期財務報告將於適當時候送交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審閱賬目

本期間之中期財務資料已經由外聘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載有若干帶有前瞻性或使用類似前瞻性詞彙的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所投資的行業及市場目前的狀況而作出之信念、假設及期望，並且會因為存在着超越本公司控制能力的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可能令實際結果或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表示或暗示之情況有重大差別。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志平先生與張高波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何佳教授與王小軍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高波

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